

债券代码：148353.SZ

债券简称：23 越资 03

债券代码：148232.SZ

债券简称：23 越资 02

债券代码：148118.SZ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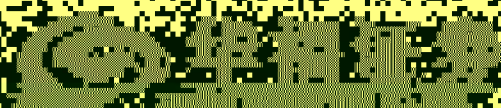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城新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资本”、“发行人”、“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信息进行独立判断，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投资风险。本报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也不构成任何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仅供投资者参考，不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报告全文，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公司债券存续期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事项，华福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7 月 25 日